

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业绩预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15年年度经营业绩将实现扭亏为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00万元至1,500万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为公司根据经营情况的初步测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589.63万元。

（二）每股收益：-0.38元。

三、本期业绩预盈的主要原因

1、本期主营业务利润比上期减亏约3,329万元：本期主营业务利润为亏损5,190万元，上期金额为亏损8,519万元。

2、本期因国旅联合重庆颐尚温泉开发有限公司未能履行约定的还款计划，公司对相关债权单项计提了相应减值准备金额1,298万元；本期因宜昌金山诉讼案件计提预计负债735万元。

3、本期处置资产收益总额为8,048万元，主要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国旅联合汤山温泉开发有限公司转让南京颐尚天元商务管理有限公司19%的股权净收益5,947万元；公司出售持有哈尔滨均信投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1,948万股确认投资收益2,112万元以及出售南京金鹰房产物业取得收益606万元。

四、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15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三日